

2024 年度

遂宁市蓬溪生态环境监测站

单位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22 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8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0
第四部分 附件	12
第五部分 附表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5
二、收入决算表	15
三、支出决算表	1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5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5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5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5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5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5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负责组织生态环境统计和生态环境形势分析。组织实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生态环境执法监测、应急监测；调查评估生态环境质量状况并进行预测预警；承担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环境质量、生态状况等环境信息统一发布。完成局党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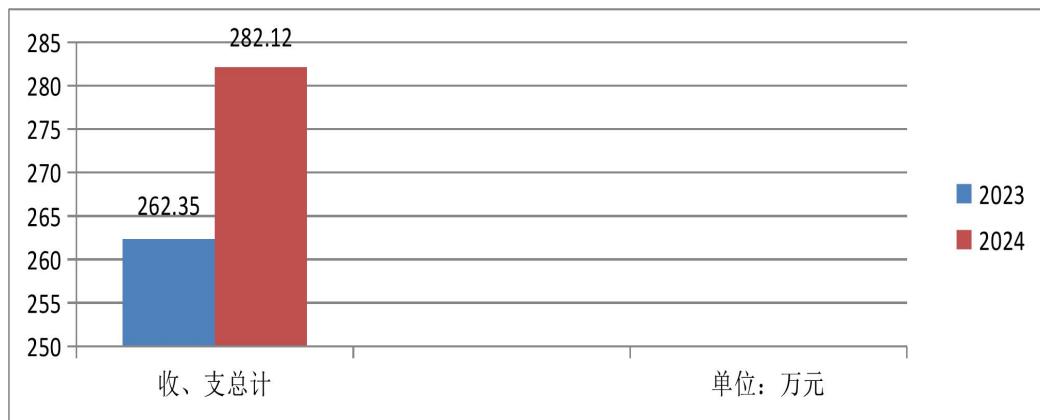
遂宁市蓬溪生态环境监测属市级二级预算单位，在行政上隶属遂宁市生态环境局。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82.1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9.76 万元，增长 7.53%。主要变动原因是单位中途新进 4 人财政追加预算相关人员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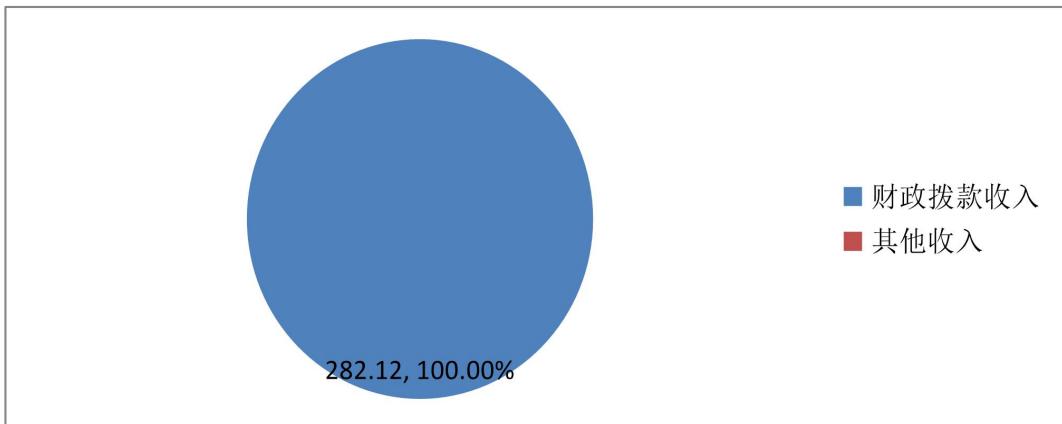
(图 1：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82.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2.12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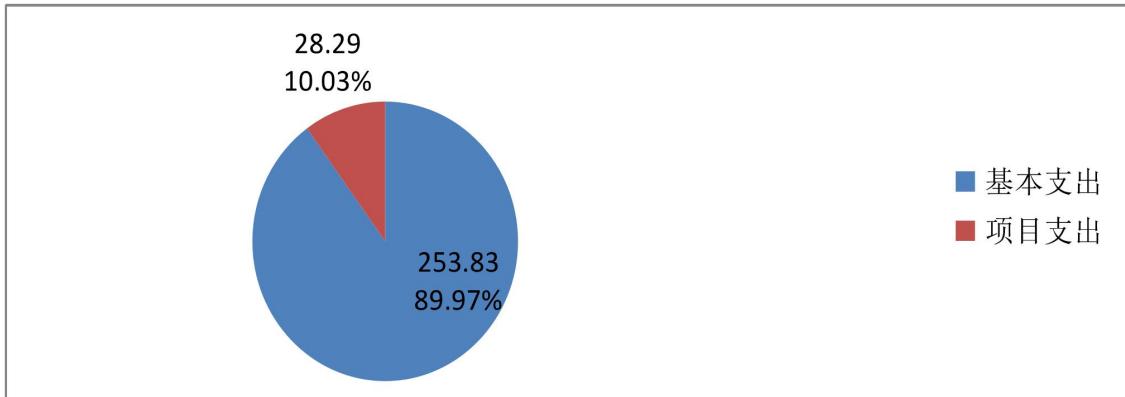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82.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3.83 万元，占 89.97%；项目支出 28.29 万元，占 10.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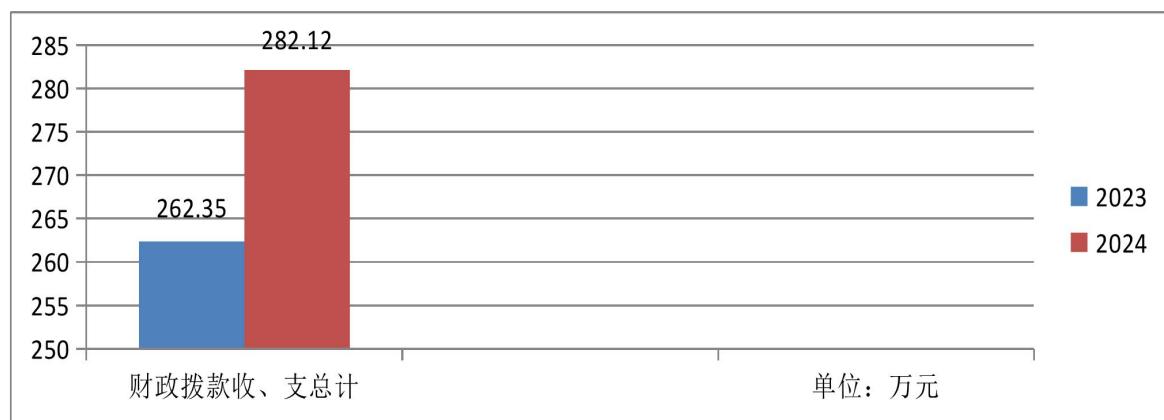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82.1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9.76 万元，增长 7.53%。主要变动原因是单位中途新进 4 人财政追加预算相关人员认费。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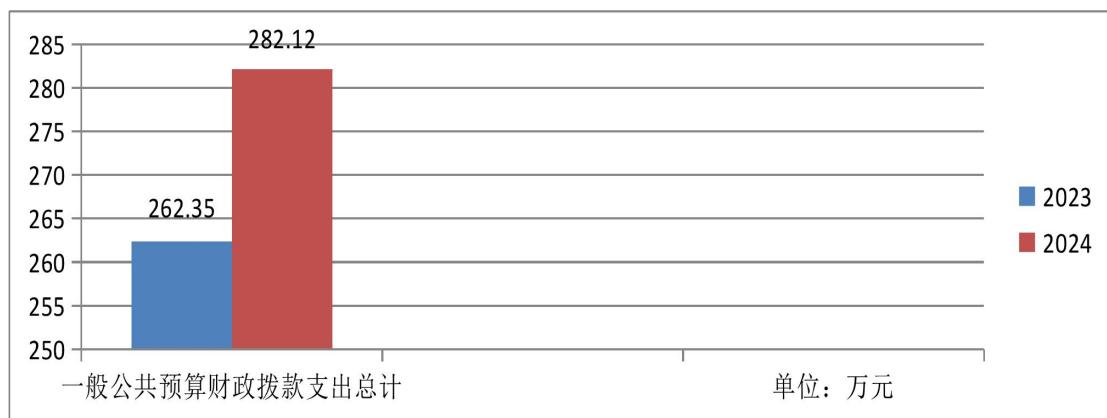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2.12 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9.76 万元, 增长 7.53%。主要变动原因是单位中途新进 4 人财政追加预算相关人员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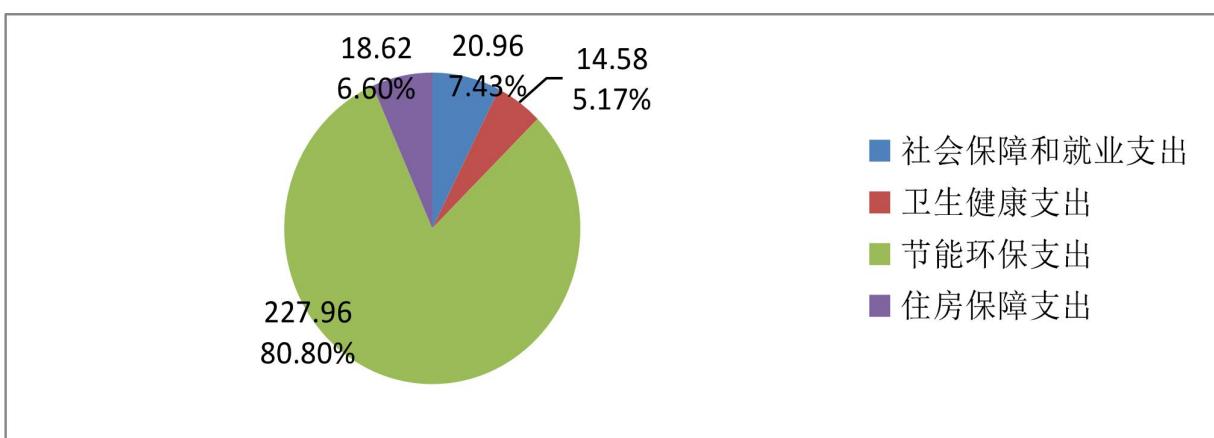
(图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柱状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2.1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6 万元，占 7.43%；卫生健康支出 14.58 万元，占 5.17%；节能环保支出 227.96 万元，占 80.8%；住房保障支出 18.62 万元，占 6.6%。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282.12 万元，完成预算 94.5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0.96 万元，完成预算 84.35%。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款）事业单位医疗（款）：支出决算为 14.58 万元，完成预算 99.79%。
3.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8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

测与监察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26.07 万元,完成预算 95.05%。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18.62 万元, 完成预算 96.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3.83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200.96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52.87 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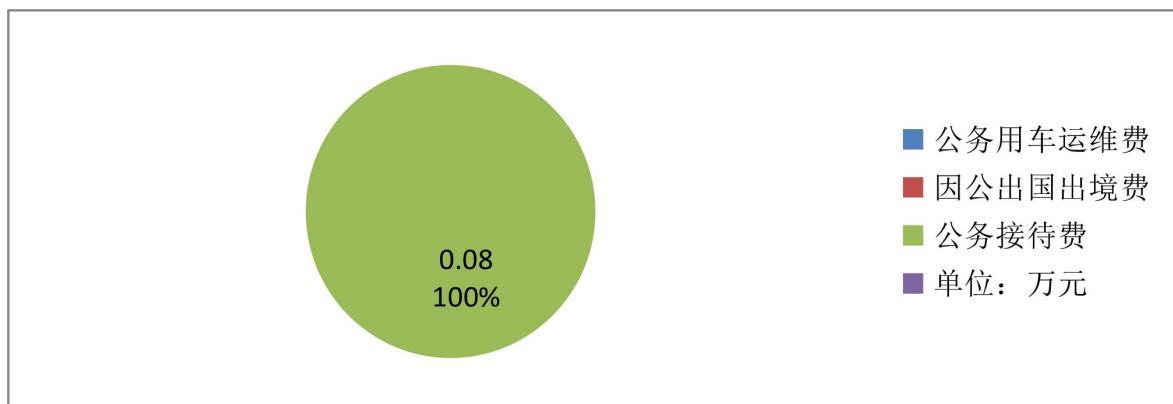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08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较上年度增加 0.08 万元, 增加 100%。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 占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 占 0%;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8 万元, 占 100%。

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持平。

其中：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增加 0.0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接待大英监测站交流学习餐费。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8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

9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08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大英监测站交流学习餐费 0.08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3 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数与上年持平。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3 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数与上年持平。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遂宁市蓬溪生态环境监测站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遂宁市蓬溪生态环境监测站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遂宁市蓬溪生态环境监测站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生态环境监测及自动站运行费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并对生态环境监测及自动站运行费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生态环境监测及自动站运行费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并组织对该项目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3.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5.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0.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
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
支出。

11.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
测与监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监测
与监察方面的支出。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
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
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
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
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附件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生态环境监测及自动站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090024T000010290443-生态环境监测及自动站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遂宁市蓬溪生态环境监测站					
项目 基本 情况	1. 项目 年度目 标完成 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贯彻落实四川省深化环境监测改革提高环境监察数据质量工作、四川省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工作及开展重点区域、流域环境监测自动站建设等工作精神，加快建设重点区域、流域环境质量预报预警体系，及时防范环境污染风险，保障蓬溪县城 2 座空气自动站正常运行和环境监测实验室工作正常开展，完成全年生态环境监测任务，出具环境质量报告，完成水、空气质量在线监测质量，协助相关部门发布监测数据。为县委、县政府及上级部门准确提供环境质量现状，推动环境质量改善，实现精准治污、精心管理提供重要技术支撑。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 字以内）						
2. 项目 实施内 容及过 程概述		按照年初既定监测任务及监管目标，每月按时完成例行监测工作任务，保障重点区域、流域环境质量预报预警体系正常运行，及时防范环境污染风险，保障蓬溪县城 2 座空气自动站正常运行和环境监测实验室工作正常开展，完成全年生态环境监测任务，出具环境质量报告，完成水、空气质量在线监测质量，协助相关部门发布监测数据。									
预算 执行 情况 (10 分)	年度预 算数 (万 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 率	权 重	得 分	原因			
	总额	30.00	30.00	28.29	94.30%	10	9				
	其中： 财政资 金	30.00	30.00	28.29	94.30%	/	/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 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 标 性 质	指 标 值	度 量 单 位	完成值	权 重	得 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例行监测	≥	300	个	2500	3	3	
			出具监测报告	≥	24	份	34	3	3	
			农田灌溉水质监测点位	=	1	个	4	3	3	
			空气自动站运行数量	=	1	个	3	3	3	
			农村污水水质监测点位	=	4	个	8	3	3	
			水质自动站运行数量	=	2	个	2	3	3	
	质量指标		自动站维护及时率	=	100	%	100	2.5	2.5	
			空气质量监测准确率	=	100	%	100	2.5	2.5	
			环境质量监测与污染源监测对象准确率	=	100	%	100	2.5	2.5	
			生态环境监测报告合格率	=	100	%	100	2.5	2.5	
	时效指标		自动站维护及时率	=	100	%	100	5	5	
			环境质量报告出具及时率	=	100	%	100	5	5	
			环境质量监测与污染源监测及时率	=	100	%	100	5	5	
			监测任务完成率	=	100	%	100	5	5	

			环境质量在线监测报告成果利用率	=	100	%	100	10	10						
			环境监测实验室报告利用率	=	100	%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生态环境监测对象满意度	≥	90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实验室运行费	≤	4	万元	4	4	4						
			自动站委托业务费	≤	11.9	万元	9.39	4	4						
			监测委托业务费	≤	14.1	万元	13.5	4	4						
			合计					100	99						
评价结论	按时完成例行监测工作任务，保障重点区域、流域环境质量预报预警体系正常运行，及时防范环境污染风险，保障蓬溪县城 2 座空气自动站正常运行和环境监测实验室工作正常开展，完成全年生态环境监测任务，完成水、空气质量在线监测质量，协助相关部门发布监测数据。														
存在问题	预算精准度还需提高														
改进措施	精准预算并严格执行相关支出标准和金额														
项目负责人：谭林山	财务负责人：杨剑萍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